

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

公 告

2021 年 4 月，民政部下发关于《民政部联合 22 部门印发〈关于铲除非法社会组织滋生土壤净化社会组织生态空间的通知〉》（民发〔2021〕25 号）和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管理严格规范社会组织行为的通知》（民社管函〔2021〕43 号），我会于 4 月 29 日专门发出通知，要求所属各专项基金、合作项目认真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和自查，于 5 月底全部完成。

我会为保障公益项目、活动的规范、有序开展，秘书处经研究决定，暂停未能如期完成自查及学习的专项基金、合作项目的一切工作，名单如下：

- 一、华愿教育专项基金
- 二、铸梦基金
- 三、爱能教育专项基金
- 四、新儿童计划项目

特此公告！

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

2021 年 6 月 4 日

